

近年来,每当听到《志愿军战歌》乐曲奏响,我自然而然会想起这首战歌的谱曲者——周巍峙先生……

1995年元月,巴老因“胸椎”骨折缠绵病榻。一天,周巍峙专程从京到沪告诉巴老说:“田汉基金会”批下来了。您与宋任穷任基金会名誉理事长,是我们的排头兵。接着,又说道:“我也八十岁了,夏公还说年轻,让我做田汉基金会工作。”

此时,我见巴老笑着说:我羡慕你这个年龄,我同田汉接触不多,但《义勇军进行曲》十多亿人民都会唱。周巍峙说道:田汉一生创作了200多个剧本,以前宣传得太少。我对他的评价是,多才多艺,多灾多难,“文革”中被迫害致死。今年正好是他创作《义勇军进行曲》六十周年,以前只知道作曲者聂耳,作词者田汉知之甚少。我们就是要做这方面的工作。巴老表示赞同。

接着,巴老问周巍峙:王昆好吗?周巍峙说:“她最近在练唱带学生。去年来上海准备看您。不巧,您去杭州了。”巴老接着说:1957年,我们一起出访过,还有田汉等。他俩的对话,使我知道周巍峙和王昆是一对音乐伉俪。事前,我对东方歌舞团团长王昆在培养、提携年轻歌手的举措早有耳闻。

1983年,“音协”的一位老师为让我这个文联新人开眼界,送我一张东方歌舞团“赠券”。到了演出现场才体会到这场演唱会的火爆劲,偌大一个文化广场连走道里都站满了人。这次巡回演出首创电

冬酒

贺小林

老家处在一个小山村,每至冬季,家家户户都要自酿冬酒,以备春节招待客人。蒸糯米是酿酒的第一道工序,也是最能吊起小孩胃口的过程。冬季的晚上,一家人围坐在一堆柴火边烤火,小孩们眨着眼睛听大人们拉家常,虽然有很多事情还听不懂,但总是装作十分投入的样子。如果在这样的一个晚上,家里在蒸酿酒的糯米,无疑是令孩子们再开心不过的事情。

就着柴火吃糯米饭团是一件很舒服的事情。在那一日三餐勉强吃饱的日子里,饭后啃个糯米饭团,无疑算得上奢侈。有好东西吃,必然得细细品尝。那个年代的小孩学会了这种自我享受的方式,我也不例外,往往一个拳头大的糯米饭团要吃上二三个小时。

我家每个冬季只酿四坛酒,每次都要间隔半个月。因而,蒸糯米酿冬酒的日子时常诱惑着我。每每父亲挑水浸糯米,就会激起我长时间的兴奋,神经也逐渐跳跃起来。在村里,酿酒坛数的多少代表了一个家庭的富裕程度。富裕的人家每隔二三天就要酿一次酒,往往要从小立冬酿到来年的春天,跨度有三四个月。

从糯米饭发酵到出酒,有四五道工序,要经过10多天时间,看似简单的工序里隐藏了很多技巧。而这些酿酒的技巧,我是无法获悉的,偶尔向父亲打探,或在旁边问个所以然,父亲总是挥一挥手,在父亲的眼里,学做酿酒是没出息的表现。我也渐渐地不再问,只是待在书房,把课本翻了一遍又一遍。父亲听着书房传来的读书声,酿酒的力气也似乎大了许多,像在酿造一种希望,酿造一家人走出山村的路子。看书累了,我也会蹦跳到父亲的旁边,用手在压榨出的冬酒里搅和一番。这个时候,父亲会用一把小酒勺舀半勺酒让我尝尝。被酒辣得直伸舌头的我常引来父母的一阵嬉笑。笑过之后,父亲会板着脸孔,给我讲冬酒喝下去的时候很辣,过后就有种醇香泛上,我这个过程跟读书一样。现在回想起来,我方知父亲的良苦用心,心中不由得涌起深深的敬意。

在父亲的期望里,我走出了山村,来到了城市生活。那段曾经给予我快乐、也带给我酸楚的酿酒岁月一直珍藏在我心里,像老家的冬酒一样越存越香。

声乐器和民族乐器相结合演唱传统民歌、戏曲的先河。上海滩刮起了“东方”旋风。创下连续四十多个满场的战绩。演唱会由陕北民歌、沪剧及黄梅戏等不同曲目。我印象最深的还是王昆这位“伯乐”在每次演出间隙,分别牵着远征、郑绪岚、成方圆、程琳

一场独唱“音乐会”

陆正伟

等歌坛新秀的手上台报幕,把他们推荐给观众……

王昆年过七旬仍活跃在舞台上。我见周巍峙看望巴老前后有七八次,但从没以“夫妻双双”同来的。1998年11月6日,小林告诉我,王昆要来探望爸爸。我听后一阵惊喜。此次她是为画册《王昆》在书城举行签售而来。

午后,病房门轻轻地开了,王昆脱掉外套,穿着黑色长裙和鲜红的毛衣,手捧鲜花往巴老面前一站,指着自己问道:“您知道我名字吗?”坐在轮椅上的巴老望着这位多年未见的“陌生人”说:“王昆。”王昆笑得前仰后合。随后坐在巴老身边连声说:“巴老,全国人民想念您,全国人民热爱您。”巴老说道:“我是靠读者养活的。”王昆接着又说:“但您为人民提供了精神食粮,人们受了激励,我是看你的书成长的。”

我听他俩的对话,感受到巴老用文学作品唤起王昆冲破黑暗的勇气,走上了革命道路。王昆则用歌声唱遍祖国的山山水水,给人民大众以美的享受。这便是文学与艺术对



人们起到的独特作用。

此时,王昆取出从艺六十年的画册赠予巴老,她边翻边介绍,当看到同巴老在俄罗斯圣彼得堡合影时,王昆指着中国代表团成员一一介绍起来:“这是老舍、田汉、阳翰笙、巴金,还有梅兰芳、马思聪、王昆……”巴老看着图片,不时“哦,哦”地应答着,他还不

时插话说起这次出访中的趣事。王昆知道巴老已有多多年没听她唱歌了,转过脸对巴老说:“我为您唱支歌好吗?”巴老听了边笑边点着头。

于是,王昆起身站在轮椅前唱起了陕北民歌:“花篮的花儿香,听我来唱一唱……南泥湾呀,好风光,到处是牛羊……”唱完《南泥湾》,巴老边鼓掌边说:“好,好!”接着,王昆又唱了一首巴老家乡的四川民歌。结束时,巴老高兴地又鼓起了掌。此时,也引来了全屋人的掌声。临别,王昆握着巴老手说:“祝您健康长寿!”巴老风趣地说:“好,到时欢迎您再来唱。”

过后,王昆告诉我们,在她六十年音乐生涯中,曾给前线重伤战士唱过歌,为一位世纪老人演唱还是头一回!听罢,我觉得自己借巴老的“光”,聆听了一场千载难逢的“演唱会”。感到很幸运。



玉兔银蟾贺新岁 篆刻 嘉山雅士



万象更新 篆刻 施鹤平

秋冬严冷,百草烂死,菖蒲却依旧怦然独馨,或因此品性,文人以种植菖蒲为生活趣味。北魏郦道元《水经注·伊水》:“石上菖蒲,一寸九节,为药最妙,服久化仙。”于是菖蒲成为延年益寿的仙草,岁朝清供中也常有它的身影。

菖蒲这小小的草,城市中难觅踪影。不过我也见到不少人,能把菖蒲养得很好,绿茸茸,活泼泼。比如蒲痴王大濛,他有一座园子,他在园子里植蒲、刻盆、画、弄石,悠然世外。那座园子里有多多少少菖蒲呢,我是数不清。必须、金钱、石菖蒲、金边菖蒲、黄金姬,还有一些稀有的品种,有栖川、贵船台,等等。他终日与蒲相对,日长如小年。再如我的友人马国福,在南通生活,平日里插花,喝酒,大鱼大肉,大俗大雅,他养的菖蒲也好得很,放在喝茶的桌面上。爱蒲之人都是雅士,读书人喜欢在书房里养那么一盆或几盆蒲草,算是一种清玩。

我家城市中的高楼,夏天朝南阳台,光照过于充足。出差几

我曾三次从江南回山东老家。

第一次在襁褓中,由母亲抱去的。后两次由父亲带着,我已上学,有了印象。所以,在读莫言的《红高粱》系列时,格外眼熟和亲切,虽说老家与高密有一段距离,但那些风土人情并无异样。10岁那年,刚过完春节没几天,父亲便带着我们兄妹两人启程去山东老家。那时奶奶、大爷、大娘都在。还未进门,奶奶和大娘裹着小脚就笑着迎上来,走起路来有些晃悠;大爷下巴上有一圈黑黑硬硬的胡茬,在一旁话不多,拿着杆烟管吸几口,又啪啪地往鞋底磕掉烟灰。院子被一道土墙围着,从低矮的木门进去,院中有一盘石磨,边上有砖头搭出的土灶,一只老旧的风箱慵懒地卧着。正面北房是大爷大娘的卧室,东面紧挨的是奶奶的住房,而我们则住在西厢房,虽然老旧,但是已被收拾干净,床上放着两床新洗过的旧被子。每个房间都有炉筒伸向墙外,炕烧得热烘烘的。村里父老乡亲闻讯一拨一拨地赶来串门,父亲不断起身迎候。屋里挤满了人,有的盘腿坐上炕头,有的站着,我睁着一双陌生好奇的眼睛打量着他们。屋子里摆放着一张黑漆低矮的小方桌,桌面油腻而缺角少棱,中间点着油灯,平日用作吃饭。大伙儿端个小板凳,围桌而坐,没凳的就坐在炕沿上。多年未见,却未见生分,天南海北地唠着,在如豆的灯焰里,不时地往炉中添着煤块,每个人的脸被火光映得亮闪闪的。

那会几天天气仍冷,地上积着厚厚的冰雪。尽管如此,天一放亮,村里三三两两的人就从屋里出来了。有老汉背着篓筐,拿根棍棒,去村外拾粪;有妇人拿着簸箕去村头的石磨磨粉,远远望去,他们身上

罩着一团白色的雾气。也有孩子跟着大人端碗小米稀饭或啃着煎饼蹲在自家门前,一边看着过往的人,一边相互打着招呼。老家虽处平原,再往里走,就是山区了。那时村里的光景也如天色般灰蒙蒙的。我们去了,大爷尽力改善生活,小方桌上时而添个芹菜炒肉、炒个鸡蛋,大爷有时还跟父亲喝点老白干,也就是土烧酒。那白色的陶瓷酒盅很小,只能盛下浅浅一口酒,见他俩抿口酒,眉头一皱,嘴中发出“嗷”的一声,想必这酒一定很冲。许多时候,吃的主食就是煎饼,那金黄色的饼烙好后,被叠成厚厚一摞放于荆条筐内,吃时拿过来,再随手拿过棵大葱或裹点咸菜就填入肚中。我脑海里马上浮现起途中火车上听到的山东快书《二分钱》里的一句词“不吃咸菜吃香菜”。我最初也就图个新鲜,这些食物吃多了就味同嚼蜡,总感觉肚子里缺少油水。有一次,去村杂货店看到有咸带鱼,回来就嚷着要吃。大爷买回一条,那炸出的香味实在诱人,可这在南方最普通不过了。还有回,住在大爷家隔壁的二大爷要去赶集,我缠着也要去,但父亲不让我去。二大爷笑着说,给你买块狗肉来。傍晚,二大爷回来了,果真带回一小块烧熟的香喷喷狗肉,我好一阵乐。到村里没几天,我就与一帮刚结识的小孩混熟了。平常除了跟父亲串门,就和他们一起在村里玩。常带我的是二大爷的儿子,叫国民,大我几岁。我们去村东头的河边看挖藕,几个农人穿着连体胶衣,敲开冰层,从河底挖出莲藕,沾着污泥的藕被一根根扔在岸上。而紧靠河边的土坡上,长着一丛丛灌木林,那些光秃秃、细细的荆条,在寒风中一会儿弯腰,一会儿伸直。有妇人正在砍伐,然而把砍后的荆条堆在一起,就地编织起藤筐。国

父亲的村庄

陈德平

民还带我去了一户农家的地窖,顺着木梯下去,里边显出一个宽敞的空间,堆放着地瓜、萝卜等蔬菜。我感觉像走进了地道,面对陌生的北方乡野,一切都吸引着我。很快,正月十五到来了。大爷拉出猪圈里的一头猪准备杀了过节,院子里一下围上好多看热闹的人。几个帮忙的人先准备一个盆子,手忙脚乱地把猪按在门板上,一刀捅到猪脖上,没想到血还没放尽,猪挣扎后嚎叫着满院子奔跑起来,急得几个人在后面追,那场面既血腥又有些滑稽。大爷把杀好的猪肉除自己留下和分了给亲戚外,大部分拿到集上卖了。正月十五在北方是个隆重的节日,踩高跷、演社戏、放鞭炮,比春节还热闹。那天,大娘包了饺子,还做了牙子灯,那灯用面团捏成船形,里面置上灯芯,放些油,点燃后托在手中。夜晚,各家小孩拿着牙子灯从家中走出,小火苗在手中闪烁,星星点点地在夜色里汇成一



风荷举 (中国画) 唐子农

条火龙,这大概是我儿时过得最开心的一个元宵节。那晚,我还随大人去邻村看吕剧,露天场上黑压压的全是人头,踮起脚也看不到台上演戏的人,只有那曲调忽远忽近地从台上飘来。

回家前几天,父亲说,你陪奶奶住一晚吧。父亲离家多年,我后来能感受到父亲当时的心境。记得来山东前,母亲专门在父亲的内衣口袋里缝上线,那里面放着给奶奶的生活费和路上盘缠。父亲带着我们,背着大包小包,踩着积雪一步一个脚印地走向自己的村庄。晚上去奶奶屋里,奶奶亲昵地拉着我的手,一边跟我唠嗑,一边把父亲带给她吃的食品不断塞给我。那晚,我就睡在奶奶的脚后给她暖被子,把奶奶乐得直夸孝顺。

告别时,奶奶等乡人一如当年送父亲上部队时一样,站在村口,一直远远地望着我们,而父亲也不断回头望向奶奶。啊,父亲的村庄,我的故乡。

天,回来一看,阳台上的铜钱草、吊兰都晒焉了,遑论别的花花草草。有一回把一盆菖蒲也晒焉了,心里怅然好久。喜欢一样东西,就会被这东西所役,这也是毫无办法。人要做到旷达如草木,洒脱如流水,难也。有一年,我到北京学习四个月,就带了一盆菖蒲去了。别的行李可以打包,装箱,唯这一盆菖蒲连着石盆,是装在手提袋里拎着上高铁的。

高铁上,一盆蒲草在小桌板微微颤动。火车风驰电掣,一路呼啸北去。后来我同乡向阳对我这一举动感到甚是惊异。他没见过来自南方的菖蒲。后来我买大桶的纯净水,自己泡茶喝,也给蒲草喝,也感到惊异。他有个次写文章,就把这个细节写进去了。四个月之后,那盆蒲草就留在了北京了,也不知道后来长势如何。

菖蒲最宜在南方山野之间生长,在北方生存起来不容易,居京城就更不易。我从老家桃

花溪里采掘的石菖蒲,算是菖蒲里头最好养的,生命力极其旺盛。我给它装个石盆,草旁卧块石头,泥上铺点苔藓,做成个盆景的样子。这样的石菖蒲,在乡下,就随意放在稻之谷的屋角,或围墙边的背阴处。天落雨,它接着。晨间凝露,它也接着。不用管它,自然长得欣欣向荣,叫人看了感到愉快。偶尔把这一盆草移到室内,置于案头,放在茶室,都生机勃勃,一派野趣。这样的石菖蒲,年年春天发得好。

城市里养菖蒲,就难多了。一年四季都是空调,菖蒲受不了。菖蒲喜欢自然,喜欢纯净清涼的空气,且空气须是流动的。这就是乡野之间才有的条件。有时往山中多,溯溪而上,看到溪中菖蒲极多,就觉得这是个的好地方。难得啊。文人喜欢菖蒲,也喜欢画菖蒲。金农有一幅《菖蒲图》,画面当中是三盆菖蒲,短而细密,长得真好。金农是“扬州八怪”之

一,也算个蒲痴了,今天给菖蒲画画,明天给菖蒲娶亲,玩得很有仪式感。作家王祥夫,梅花画得好,算是梅痴,虽然他虫也画得好。有一回,一起到贵州参加一个活动,在山寨里,晚饭时吃了不少酒,大家都有些醺醺然。后来碗碟收走,他唱了一段戏。又有人要他写字画画。于是,纸铺开,墨研上,一屋子的人排着队,要字要画。

那得画了多久?反正很晚了,估计画得酒劲都散了。最后他说,我给你画一幅吧。画幅什么呢,我说画个石头菖蒲吧。他就画了石头菖蒲。画完他又说,这要稍稍地上一色多好。旅程之中,哪有人带颜料,最后,他取了一把茶叶泡了杯浓茶,竟是一层层地给菖蒲上了色。这幅菖蒲图我收着,在城市养不好菖蒲的时候,也可以挂画看看。

十日谈

新年的清供 责编:吴南瑶

葫芦是吉祥的象征,有容乃大说葫芦。